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開拓藥業有限公司*
KINTOR PHARMACEUTIC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9)

關連交易
提供貸款

貸款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2月8日，本公司(作為貸款人)與童博士(作為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向童博士提供116,895,000港元的貸款。

上市規則的涵義

童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故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貸款協議

日期

2022年2月8日

訂約方

(a) 本公司(作為貸款人)；及

(b) 童博士(作為借款人)

貸款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期限

貸款協議的有效期為2022年2月8日至2022年6月30日。

貸款本金

116,895,000港元，已於2022年2月8日提供予童博士。

利率及抵押

年利率為4.27%(按日累計)，此乃根據香港若干主要銀行於本公告日期所公佈介乎1.33%至5.4%的個人貸款利率釐定。

童博士並無就貸款提供擔保或抵押。

貸款目的

貸款提供予童博士作個人財務用途。

償還條款

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所有應計利息須不遲於2022年6月30日償還。

訂立貸款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考慮到童博士長期服務及令人信服的背景，以及利息收入帶來的預期收益及現金流，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經公平磋商，屬公平合理，而儘管提供貸款並非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但亦屬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童博士被視為於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已就批准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迴避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貸款協議項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而須就考慮及批准有關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迴避投票。

上市規則的涵義

童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故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創新藥品。

童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童博士被視為於94,174,54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4.30%。於94,174,540股股份中，(i) 51,037,270股股份由KT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實益擁有，該公司由童博士全資擁有；及(ii) 43,137,270股股份由KG Development Limited實益擁有，該公司由郭博士全資擁有，童博士與郭博士訂立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彼等同意就(其中包括)於本集團所有公司的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上行使表決權及提出建議採取一致行動。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Kintor Pharmaceutical Limited(開拓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3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郭博士」	指	郭創新博士，本公司聯合創始人之一及主要股東
「童博士」	指	童友之博士，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童博士授出金額為116,895,000港元的貸款
「貸款協議」	指	本公司與童博士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2月8日的貸款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向童博士提供貸款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承董事會命
KINTOR PHARMACEUTICAL LIMITED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童友之博士

香港，2022年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童友之博士及盧燕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高維鵬先生、王衍博士及衛軻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敏博士、楊懷嚴先生及童亮教授。

* 僅供識別